|  |  |
| --- | --- |
| 條款 | 所需文件 |
| 11-1-1  役男家屬均屬65歲以上、未滿15歲、患有身心障礙、重大傷病或十五歲以上未滿十八歲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立案之學校證明就學中。 | 1. 役男父母結婚迄今所有戶籍資料，含住變、遷入、遷出等記事不得中斷（包括現戶、除戶）→可填寫查詢單由公所代為查調 2. 役男身分證、印章 3. 委託人身分證、印章 |
| 11-1-2  役男育有子女或配偶懷孕。 | 1. 役男現戶全戶戶籍資料（或戶口名簿、役政系統查詢現戶全戶人口資料，包括子女）→可填寫查詢單由公所代為查調 2. 醫療院所診斷證明書 3. 役男身分證、印章 4. 委託人身分證、印章 |
| 11-1-3  役男家屬患有中度以上身心障礙。 | 1. 中度身心障礙證明或重大傷病核定通知書 2. 役男父母或祖父母結婚迄今所有戶籍資料，含住變、遷入、遷出等記事不得中斷（包括現戶、除戶）→可填寫查詢單由公所代為查調 3. 役男身分證、印章 4. 委託人身分證、印章 |
| 11-1-4  役男父母、配偶或兄弟姊妹服兵役期間，因死亡或身心障礙，有撫卹事實。 | 1. 現戶全戶戶籍資料及役男父母兄姊除戶戶籍資料→可填寫查詢單由公所代為查調 2. 軍方撫卹函 3. 役男身分證、印章 4. 委託人身分證、印章 |
| 11-1-5  役男家庭依社會救助法核列為低收入戶。  但僅役男本人或其家屬中僅年滿十八歲之兄弟姊妹核列為低收入戶，不適用之。 | 1. 現戶全戶戶籍資料或戶口名簿、役政系統查詢戶籍資料→可填寫查詢單由公所代為查調 2. 低收入戶證明 3. 役男身分證、印章 4. 委託人身分證、印章 |
| 辦理時間：20天 | |

臺中市神岡區公所**家庭因素申請服替代役**一次告知單

113年12月27日製

＊如需任何服務，請洽臺中市神岡區公所人文課

04-25620841#133 廖先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